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董事长杨铁军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出席会议，董事、总经理李文强先生通过电话方式出席会议，董事孔繁琦先生委托董事崔瑞丽女士出席会议，独立董事葛炬先生委托独立董事窦刚先生出席会议，董事候选人鲍乡谊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部分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变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格信投资有限公司 65% 股权的部分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由现金支付变更为承担展期债务方式。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收购事项部分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变更将延缓公司大额现金支出，减轻公司资金周转压力，提高公司财务灵活性，有利于公司整体资金统筹、保持现金流稳定，为公司集中资源发展主业提供资金支持，助推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部分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变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杨铁军和孔繁琦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标准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1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19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5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5万元、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审核费用为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标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两名激励人员离职,其已获授尚未解锁的74,0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由1,257,026,847股变更为1,256,952,847股,注册资本亦相应由人民币1,257,026,847元变更为1,256,952,847元,同意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孔繁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鲍乡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期限一致。

孔繁琦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孔繁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和董事会建设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鲍乡谊先生简历:鲍乡谊,男,汉族,198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曾任成都东建国汽车集团、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审查,认为鲍乡谊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或市场禁入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已过行权期尚未行权原因,不再具备行权条件,董事会同意注销已获授且已超过行权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675.65万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628.85万份,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46.8

万份。

鉴于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 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部分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变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的意见，并对上述第一、二、四、五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18日